

关于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所投资的富达台湾基金被合并入富达大中华基金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接富达基金公司通知，我行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项下所投向的富达台湾基金（Fidelity Taiwan Fund, “被合并基金”）将于2022年1月17日（生效日）被合并至同一基金公司旗下富达大中华基金（Fidelity Greater China Fund, “接收基金”）。合并后，被合并基金将解散（从而不复存在）但无需进行清算。为此，我行特通知如下：

1. 合并理由

根据基金公司（富达基金）的通知，该合并旨在使富达基金系列以更有效的方式服务客户，有利于为提升产品而进行的大规模投资。即将进行的合并建议，目的是简化富达基金的发行、提高效率，并受惠于规模经济效益。具体来说，被合并基金富达台湾基金的规模相对较小，效率较低，而合并后，持有人可受益于投资范围涵盖更广泛区域的接收基金，即富达大中华所带来更大的多元化及规模经济优势。

截至2021年8月31日，被合并基金的基金规模为1.06亿美元，接收基金的基金规模为12.63亿美元。

基金合并理由、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特征比较以及合并的预期影响摘自基金公司的通知，且仅体现了该通知的部分内容，受影响的客户可以且应当主动参阅基金公司公示的有关本次合并的完整通知（见本通知附录部分）。

2. 合并时间安排

被合并基金	接收基金	重整*期间的最早开始日期	接收基金免费转出申请截止日期	资产净值日期	合并生效日期
Fidelity Taiwan Fund 富达台湾基金	Fidelity Greater China Fund 富达大中华基金	2021年12月27日	2022年1月14日 15: 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月17日

*重整投资组合：被合并基金在合并前，会进行重整投资组合，以利合并进行。

3. 合并具体影响

被合并基金与接收基金的收费结构相若，管理年费均为1.5%。

投资目标：被合并基金的投资目标为主要投资于台湾股票，而接收基金则是主要投资于大中华地区证交所挂牌的股票。

风险因素：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除了承受相似的风险因素外，接收基金还须承受中国相关的一般风险。

合并费用：筹备即完成合并所涉及的法律、顾问、审核和行政费用及开支（交易成本除外）将由基金公司的投资经理FIL Fund Management Limited承担。

交易成本：在合并生效日前，重整投资组合所产生的相关交易成本（经纪费、印花税、税务、保管人佣金及支付于证券交易所的费用），将由被合并基金承担，有关费用将由被合并基金重整期间仍持有相关被合并基金的股东承担。预期交易成本（占被合并基金截至2021年8月12日资产净值的%）为0.43%。

具体的差异请见基金公司通知的附录。

4. 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

代客境外理财计划下之相关海外基金名称	海外基金 ISIN 代码	参考编号	风险水平	合并方向	交易限制
富达台湾基金 - 美元	LU0075458603	IPFD2020/ IPFD3020	5（最高风险）	被合并基金	2022年1月7日15:00(北京时间)开始至2022年1月17日期间将不允许赎回，2022年1月17日后因对应基金被正式合并从而不复存在。
富达大中华基金 - 美元 - 分派	LU0048580855	IPFD2155/ IPFD3155	5（最高风险）	接收基金	无额外限制

如您持有投向该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我行本着善意和适当谨慎的原则，提供如下方案供您选择：

如果您是富达台湾基金（被合并基金）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的持有人：

方案1：选择赎回对应于被合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

若您无意持有投资于**接收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您可于即日起至2022年1月7日15:00（北京时间）前指示我行全部赎回您持有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的理财计划单位。**考虑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请您优先通过电子渠道执行赎回指令，若您希望通过非电子渠道赎回投资，请您联系您的客户经理，客户经理将酌情为您预约到行时间。**

方案2：选择持有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

若您希望持有投资于**接收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则无需做额外操作。

完成理财计划单位替换后，您所持有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数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理财计划单位数（对应于接收基金）=（被合并基金于生效日期的前一个工作日的基金净值×您所持有的理财计划单位数（对应于被合并基金））/接收基金于生效日期前一个工作日的基金净值。

请注意，如果您选择持有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在基金合并生效后，预计我行需要2个工作日完成内部系统记录更新。更新后您才可以亲临分行对接收基金进行赎回、转出等操作。预计您可在4-7个工作日后通过电子渠道查看合并后您持有的产品份额及市值，并通过电子渠道对接收基金进行申赎、转出等操作。

如果您是富达大中华基金（接收基金）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的持有人：

方案1：选择赎回或转出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

若您无意继续持有投资于**接收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您可于即日起至2022年1月14日15:00（北京时间）前**免费**赎回或转出您持有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的理财计划单位。**考虑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请您优先通过电子渠道执行赎回或转出指令，若您希望通过非电子渠道赎回投资，请您联系您的客户经理，客户经理将酌情为您预约到行时间。**

方案2：选择继续持有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

若您希望继续持有投资于**接收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则无需做额外操作。

请注意，鉴于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的差异，以及合并本身所可能带来的风险，您应仔细阅读我行提供的相关产品文件以及基金公司的合并通知，慎重考虑并自行做出投资决定。

重要提示：

我行提供以上信息并非也不应被视为关于投资、持有或赎回任何产品的建议。投资有风险，过往表现不代表也不预示将来表现。您可根据您的个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您的风险偏好、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和财务状况等），考虑和自行决定持有相关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或是**适时选择赎回**。您若有任何疑问或者希望了解更详细的信息，您可随时垂询您的客户经理。

谢谢！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8日

完整通知请参考如下通知附件*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即時細閱。如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親愛的股東：

茲致函通知閣下，富達基金及閣下持有的若干相關基金（各自稱為「**基金**」及統稱為「**該等基金**」）將作出一些重要變動。

本函件未有定義的任何特定詞彙，具有與富達基金的富達香港投資者認購章程（「**認購章程**」）中所載相同的涵義。

富達基金（「本公司」）的重要變動

變動詳情

在以下所述生效日期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可能決定的較後日期（「**生效日期**」），富達基金的若干基金將會進行合併（「**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統稱為「**合併基金**」）：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生效日期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 併入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14/02/2022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17/01/2022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31/01/2022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31/01/2022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17/01/2022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14/02/2022

閣下需要作出的決定

閣下有以下三個選擇：

- 若閣下同意該（等）合併（定義見下文），則毋須採取任何行動。如閣下是被兼併基金的股東，閣下的現有股份將於生效日期自動轉換為相應接收基金的相關股份類別的股份。如閣下是接收基金的股東，閣下可毋須採取任何行動，在此情況下，閣下於相關基金的現有投資將不會改變；
- 若閣下不同意該（等）合併，可以把閣下的股份轉換至本公司的任何可提供給閣下的其他證監會認可基金¹；或
- 贖回閣下的股份。

詳情請參閱第 1 節。

¹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給予認可，並不表示對基金作出推薦或贊許，亦非對基金的商業價值或表現提供保證，更不意指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贊許基金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任何類別投資者。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

合併	被兼併基金 股份類別			接收基金 股份類別		生效日期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併入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 歐元區股票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ISIN: LU0261948060	併入 →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ISIN: LU0238202427	14/02/2022	
	A 類別 股份 – 歐元	ISIN: LU0048579410			A 類別 股份 – 歐元		ISIN: LU2219351876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併入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對沖)	ISIN: LU0997587166	併入 →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 (對沖)	ISIN: LU0997586945	17/01/2022	
	A 類別 股份 – 日圓	ISIN: LU0048587603			A 類別 股份 – 日圓		ISIN: LU0048585144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	ISIN: LU0370789306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		ISIN: LU0318940771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併入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A 類別 股份 – 美元	ISIN: LU0048587868	併入 →	A 類別 股份 – 美元	ISIN: LU0048573645	31/01/2022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併入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A 類別 股份 – 美元	ISIN: LU0048588163	併入 →	A 類別 股份 – 美元	ISIN: LU0048573645	31/01/2022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併入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A 類別 股份 – 美元	ISIN: LU0075458603	併入 →	A 類別 股份 – 美元	ISIN: LU0048580855	17/01/2022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併入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A 類別 股份 – 英鎊	ISIN: LU0048621717	併入 →	A 類別 股份 – 英鎊	ISIN: LU2219351520	14/02/2022	

重要須知

董事會已決定根據 2010 年 12 月 17 日有關集體投資計劃的盧森堡法例第 1(20)(a) 條和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組織章程」）第 22 條，以及認購章程所列條款進行合併，把本公司旗下若干基金合併至本公司旗下的其他基金，詳情見上文所列（每項交易在下文稱為「合併」）。

上述合併係為確保富達基金系列持續聚焦於我們的客戶需求，並旨在協助客戶實現其目標之相關計劃的一部分。該計劃增加收益型解決方案、可持續發展產品，以及投資主題的數量，同時繼續專注於主要市場領域中更廣泛的明確目標。這些合併旨在使富達基金系列以更有效率的方式服務客戶，以利我們為提升產品而進行的大規模投資。

即將進行的合併建議，目的是簡化富達基金的發行、提高效率，並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董事會認為相關被兼併基金併入相應接收基金後，憑藉合併資產規模，加上相關接收基金的新投資潛力，隨著時間推移將可為股東帶來更佳成果。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目的是透過合併實質上相若的基金，以精簡產品系列。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其原因為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之基金規模相對較小，故效率較低。

下列合併原因為被兼併基金的基金規模相對較小，故效率較低，因此被兼併基金（其目標與接收基金相若，均為提供長線資本增長）的股東亦可受惠於投資範圍涵蓋更廣泛區域的接收基金所帶來更大的多元化及規模經濟優勢：

-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及
-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如下文所述，合併將對所有並未行使權利要求贖回或轉換股份的合併基金股東具有約束力。

合併已獲盧森堡金融業監察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CSSF)）批准。

本函件說明計劃進行的合併的影響。

1. 與合併有關的重要時間表

合併		重整期間的最早開始日期 [^]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合併基金	
被兼併基金	接收基金		認購*、贖回／從基金轉出的截止日期（見下文第1點）	免費贖回／從基金轉出的截止日期（見下文第2點）	資產淨值日期（用作計算匯率）	合併生效日期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19/01/2022	04/02/2022	11/02/2022	11/02/2022	14/02/2022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27/12/2021	07/01/2022	14/01/2022	14/01/2022	17/01/2022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03/01/2022	21/01/2022	28/01/2022	28/01/2022	31/01/2022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03/01/2022	21/01/2022	28/01/2022	28/01/2022	31/01/2022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27/12/2021	07/01/2022	14/01/2022	14/01/2022	17/01/2022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26/01/2022	04/02/2022	11/02/2022	11/02/2022	14/02/2022

股東選擇 – 合併前的交易程序

為執行必要程序，以確保每項合併能夠順利如期辦理，董事會決議以下事項：

1. 被兼併基金的股東有權認購*、贖回或轉出其股份，直至上述截止日期於閣下慣常的交易截止時間或香港時間下午 5 時² 為止。由本函件日期起，在任何估值日贖回或轉出股份將免收贖回費或轉換費，直至上述截止日期為止。被兼併基金的任何認購* 將招致通常收取的費用；及
2. 由本函件日期起，接收基金的股東有權在任何估值日贖回或從接收基金轉出股份，贖回費或轉換費全免，直至上述截止日期於閣下慣常的交易截止時間或香港時間下午 5 時² 為止。截止日期後將會如常收取贖回費或轉換費。認購或轉入接收基金將招致通常收取的費用。

[^] 有關重整的詳情，請參閱以下第 2.1 節。

* 僅適用於透過定期投資計劃進行投資的現有股東。

² 若透過分銷商買賣股份，交易程序及／或截止時間可能有所不同。請注意，部份分銷商或其他中介商可能會酌情收取額外的費用（例如轉換或交易費）或開支。詳情請向閣下的財務顧問查詢，或與閣下慣常進行交易的分銷商／中介商聯絡。

2. 合併對被兼併基金股東的影響

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如不同意有關合併，有權在自本函件日期起直至第 1 節列表所載的截止日期為止的任何估值日要求贖回或（如可行）按適用的資產淨值轉出股份，贖回費及轉換費全免。

實施各項合併後，各項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將成為相應接收基金的股東（詳情見上文）。併入接收基金的每項被兼併基金將於相關生效日期不經清算，逕行解散。股東應注意，各項被兼併基金的特徵與其相應接收基金的特徵之間有所差異。詳情請參閱本函件結尾的附錄 I。

各項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可於生效日期獲得相應接收基金的股份，這些股份的特徵可能與股東現時在被兼併基金所持股份有所不同。詳情請參閱本函件結尾的附錄 I。

就所有合併而言，自相關生效日期起，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將可獲得與接收基金股東相同的權利，因此亦將受到日後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任何變動所影響。

因合併而導致相應接收基金須向被兼併基金股東發行股份，在此情況下將不會向被兼併基金股東收取認購費。

2.1 重整投資組合

各項被兼併基金將於合併之前（如可行），在下列重整期間重整投資組合，以利合併之進行。各項被兼併基金的重整期間經決議將於其截止日期（如第 1 節的列表所顯示）之前開始，並考慮以下事項：(i) 有序地重整每項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組合所須的時間（即日數），而進行重整所須時間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相關投資的流動性；及 (ii) 在進行合併之前，每項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組合需要處於已全面完成結算的狀態（即並無尚未完成的交易指示或交易）。

被兼併基金	重整期間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之前最多十三 (13) 個工作日* (即最早由 2022 年 1 月 19 日開始)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之前最多十 (10) 個工作日* (即最早由 2021 年 12 月 27 日開始)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之前最多十五 (15) 個工作日* (即最早由 2022 年 1 月 3 日開始)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之前最多十五 (15) 個工作日* (即最早由 2022 年 1 月 3 日開始)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之前最多十 (10) 個工作日* (即最早由 2021 年 12 月 27 日開始)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被兼併基金的截止日期之前最多八 (8) 個工作日* (即最早由 2022 年 1 月 26 日開始)

* 附註：就本文目的而言，一個工作日是指一個曆日（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因此，各項被兼併基金擬於相關生效日期之前，使其投資組合與相應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保持一致。

就此而言，股東應注意，各項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組合在重整期間開始之後及生效日期之前可能並非按照認購章程 1.4「投資政策及目標」一節所載的被兼併基金策略進行投資。

在相關生效日期之前重整投資組合所產生的相關交易成本（經紀費、印花稅、稅務、保管人佣金及支付予證券交易所的費用），將由各項被兼併基金自行承擔。當產生這些交易成本時，有關費用將由被兼併基金重整期間仍持有相關該被兼併基金的股東承擔。預期有關交易成本不會很高，估計如下：

被兼併基金	估計交易成本（佔被兼併基金截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的資產淨值的 %）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0.22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0.06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0.30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0.23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0.43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0.03

2.2 被兼併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

為確保能夠有序並及時執行合併之實施所須程序，董事會決議就每項合併而言，在第 1 節列表所載的截止日期之閣下慣常的交易截止時間或香港時間下午 5 時⁵之後，將不再接受或處理認購（僅適用於透過定期投資計劃進行投資的現有股東）、贖回或從被兼併基金轉出股份。自相關生效日期的營業時間開始後，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可就其新發行的相應接收基金股份進行交易。

股東應注意，自本函件日期起，被兼併基金將不接受任何認購被兼併基金股份的申請（透過定期投資計劃進行投資的現有股東除外），亦不接受股份轉入被兼併基金，而且被兼併基金將不再獲准在香港向公眾銷售。

2.3 換算比率

就每項合併而言，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將於生效日期自動獲發行相應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若干數目的股份，以換取其被兼併基金的股份（如上述「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示），獲發行的股份數目相當於其：

在被兼併基金相應股份類別所持股份數目，乘以按各股份類別計算的相關換算比率。

換算比率將按以下方式計算：被兼併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除以相應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每股資產淨值，用以計算比率的淨資產價值日期為上文第 1 節所列生效日期的前一個工作日。

就計算相關換算比率而言，將採用組織章程及認購章程所述用以計算資產淨值的規則，以釐定合併基金的資產及負債價值。

就每項合併而言，由於被兼併基金與接收基金的合併股份類別的報價貨幣相同，因此在計算於相關生效日期發行的接收基金股份數目，以換取相應被兼併基金的現有股份時，毋須使用貨幣匯率。

2.4 合併後的接收基金股份數目之確認

就所有合併而言，被兼併基金的股東將會收到一份通知，以確認其在合併後將持有的相應接收基金相關股份類別的股份數目。另外，股東亦可於其下一期的對帳單及估值函件中查看有關詳情，或（如適用）透過富達網上服務登入帳戶查閱。

⁵ 若透過分銷商買賣股份，交易程序及／或截止時間可能有所不同。請注意，部份分銷商或其他中介商可能會酌情收取額外的費用（例如轉換或交易費）或開支。詳情請向閣下的財務顧問查詢，或與閣下慣常進行交易的分銷商／中介商聯絡。

3. 合併對接收基金股東的影響

接收基金的股東如不同意有關合併，有權要求贖回或（如可行）按適用的資產淨值轉出股份，直至第 1 節列表所載的截止日期為止，此類贖回費及轉換費全免。

各項接收基金將不會暫停認購、轉入／轉出及贖回股份。

合併實施後，各項接收基金的股東將繼續持有相關接收基金原有的股份，與合併之前無異，而有關股份所附帶的權利將維持不變。合併之執行將不會影響接收基金的費用結構。

每項合併對相關接收基金的投資政策將不會造成任何影響。

詳情請參閱本函件結尾的附錄 I。

4. 合併基金的主要特點比較

合併基金均為同一家實體旗下的基金，因此將可受惠於同等的投資者保護和權利。

股東應注意，各項被兼併基金的特徵與其相應接收基金的特徵之間存在一些差異。詳情請參閱本函件結尾的附錄 I。

在作出與合併有關的任何決定之前，建議被兼併基金的股東亦應仔細閱覽認購章程及接收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認購章程及接收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可於 www.fidelity.com.hk⁴ 下載。

有關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派息政策、費用及開支、股份認購、贖回及轉換、最低投資額和再次投資額，以及持倉規定等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5. 合併費用

籌備及完成合併所涉及的法律、顧問、審核和行政費用及開支（交易成本除外）將由本公司的投資經理 FIL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承擔。被兼併基金並無任何未攤銷初期費用。

6. 稅務

合併可能會影響閣下的稅務狀況。建議合併基金的股東應根據其國籍、居住地、住所或註冊成立的國家／管轄區的法律，諮詢本身的專業顧問意見，以了解合併的稅務影響。

本提議合併對合併基金在盧森堡及香港的稅務將不會造成任何影響。被兼併基金的股東應注意，就稅務目的而言，合併可能被視作是出售股份，取決於個人狀況及股東居住的各個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法例而定。一般來說，香港投資者將毋須就贖回或轉換任何股份而變現的資本收益繳納任何香港稅項。然而，若任何股份認購、轉換或贖回屬於或構成在香港進行貿易、專業或業務的一部份，則有關已變現收益可能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同樣，請注意就稅務目的而言，贖回或轉換持股亦可能被視作是出售投資。如閣下對稅務狀況有任何疑問，建議尋求獨立的稅務意見。

7. 其他資料

董事會將委託本公司的認可核數師 Deloitte Audit S.à r.l（「核數師」）負責該等合併。核數師將擬備每項合併的報告（僅英文版），其中將包括核證以下各項：

- 1) 就計算換算比率目的而言，資產及／或負債的估值準則；
- 2) 釐定換算比率的計算方法；及
- 3) 最終換算比率。

合併後，核數師報告的副本將可按要求提供予香港代表，並可免費提供予合併基金的股東和 CSSF。合併基金的股東將可要求在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和香港代表的辦事處查閱由本公司的保管銀行出具的聲明（僅英文）（該聲明確認其已核實合併乃符合 2010 年 12 月 17 日有關集體投資計劃的法例及組織章程的條款），以及其他文件，費用全免。

⁴ 該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

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將於下一次更新時反映合併內容。

董事會對本函件內容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對上述合併有任何疑問，或欲索取最新的認購章程、產品資料概要、公司組織章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隨時免費查閱）、本公司最新經審核的年報與帳目及未經審核的半年報告與帳目（亦可於 www.fidelity.com.hk⁵ 下載），或與本公司有關的其他重要協議的副本，請聯絡閣下的慣常財務顧問，或致電富達投資熱線⁶ +852 2629 2629 查詢，閣下亦可致函香港代表（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21 樓）。



FIL (Luxembourg) S.A. 常設代表
富達基金公司董事
Nishith Gandhi 謹啟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⁵ 該網頁未經證監會審核。

⁶ 國際免費服務熱線為 +800 2323 1122，適用於以下地區：澳洲、加拿大、日本、南韓、馬來西亞、新西蘭、菲律賓、新加坡、台灣、泰國及美國。號碼前的「+」符號代表國際直撥號碼。中國免費服務熱線為 4001 200632。此服務可能不適用於部份流動電話服務供應商；通話可能經由服務供應商收取費用。富達投資熱線的服務時間為逢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富達」、Fidelity、Fidelity International、Fidelity International 標誌及 F 標誌均為 FIL Limited 的商標

附錄 I - 合併基金的主要特點比較

1.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2
1.1 投資目標	3
1.2 投資目標 (附註)	4
1.3 整體風險承擔	4
1.4 風險因素	4
1.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4
1.6 典型投資者類別	5
1.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5
1.8 費用及收費	5
1.9 最新基金規模	5
2.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6
2.1 投資目標	7
2.2 投資目標 (附註)	7
2.3 整體風險承擔	7
2.4 風險因素	8
2.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8
2.6 典型投資者類別	8
2.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9
2.8 費用及收費	9
2.9 最新基金規模	9
3.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10
3.1 投資目標	10
3.2 投資目標 (附註)	11
3.3 整體風險承擔	11
3.4 風險因素	11
3.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11
3.6 典型投資者類別	12
3.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12
3.8 費用及收費	12
3.9 最新基金規模	12
4.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13
4.1 投資目標	13
4.2 投資目標 (附註)	14
4.3 整體風險承擔	14
4.4 風險因素	14
4.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14
4.6 典型投資者類別	15
4.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15
4.8 費用及收費	15
4.9 最新基金規模	15
5.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16
5.1 投資目標	17
5.2 投資目標 (附註)	17
5.3 整體風險承擔	17
5.4 風險因素	18
5.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18
5.6 典型投資者類別	18
5.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18
5.8 費用及收費	19
5.9 最新基金規模	19
6.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20
6.1 投資目標	20
6.2 投資目標 (附註)	21
6.3 整體風險承擔	21
6.4 風險因素	21
6.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21
6.6 典型投資者類別	22
6.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22
6.8 費用及收費	22
6.9 最新基金規模	22

1.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生效日期：2022 年 2 月 14 日	
主要異同之處	
投資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被兼併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法國股票證券；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旨在透過首要（即接收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由歐洲貨幣聯盟成員國的股票證券組成並以歐元結算的投資組合，以提供長線資本增長。接收基金是一項可持續發展基金，並為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接收基金採取可持續發展焦點策略（即基金將參考 MSCI ESG 評級及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積極物色可持續發展表現優於同業的公司），其最少 70% 的淨資產將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關於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及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包括投資選擇程序和準則，以及接收基金所採用的剔除政策說明）的摘要載列於附錄 II。有關富達的可持續發展投資、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及相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接收基金使用差價合約的最高風險承擔水平（即佔其總資產淨值的 50%）高於被兼併基金（即佔其總資產淨值的 10%）。差價合約可用作合成複製單一股票、股本證券籃子或指數的表現。然而，接收基金與被兼併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相同，即最高為各自資產淨值的 50%。使用衍生工具（例如差價合約）有時須承受「衍生工具／交易對手的一般風險」及「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包括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波幅風險、估值風險及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部份可導致接收基金所蒙受的損失顯著高於其投資在該等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	
風險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歐元區風險）」、「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和「投資於多元化已發展市場的相關可持續發展風險」）」。接收基金另外還須承受「可持續發展投資」風險，包括基於其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導致接收基金錯失投資良機的風險；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會隨著時間推移而改變，迫使投資經理須出售證券；ESG 評估方法缺乏標準化的分類法；以及投資選擇涉及投資經理的主觀判斷，因此存在可能無法正確應用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特徵的風險。被兼併基金須承受「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集中國家投資」及「小型公司投資」風險，但這些並非接收基金的主要風險。	
費用及收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和 A 類別股份 – 歐元各自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即 1.92%）和 A 類別股份 – 歐元（即 1.93%）各自的經常性開支比率低於被兼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和 A 類別股份 – 歐元各自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4%）。⁷	

⁷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1.1 投資目標

基金首要投資於法國股票證券。基金的投資組合將涵蓋大、中及小型公司。

基金採取積極管理，而參考 CAC All-Tradable 指數（「該指數」）僅作比較表現之用。

基金旨在透過首要由歐洲貨幣聯盟成員國的股票證券組成並以歐元結算的投資組合，以提供長線資本增長。

基金是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並採取可持續發展焦點策略，正如標題為「1.3.2(b) 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一節所述，基金最少 70% 的淨資產將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基金將持續考慮一系列廣泛的環境和社會特徵。環境特徵包括但不限於緩解和適應氣候變化、水資源及廢物管理，以及生物多樣性；而社會特徵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安全、供應鏈、健康和安全與人權。涉及環境和社會特徵的爭議事項被定期監察。富達的基本因素分析師負責分析各項環境和社會特徵，並透過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進行評級。基金奉行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以致力推動有關特徵。

此外，投資經理將會剔除以下發行機構的投資：MSCI ESG 評級低於「A 級」；業務涉及賭博、成人娛樂、鈾礦開採、核能發電廠營運商或主要核專用產品生產商、核能發電行業、煤礦開採、油砂、壓裂、化石燃料提煉、燃煤發電或碳排放濃度高（每一百萬美元銷售額超過 500 噸二氧化碳排放，範圍一和二）。

基金旨在維持相對 MSCI EMU 指數（「該指數」）較低的碳足跡。

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

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並非意味著基金將投資於該指數的成份股。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在投資選擇方面，投資經理具有廣泛酌情權，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行業、國家及證券類別，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

股東務請注意，該指數並不是一項整合環境和社會考慮因素的指數。事實上，基金是奉行上文所述的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以推動環境和社會特徵。

投資組合詳情：

碳足跡的定義是每一百萬美元銷售額的二氧化碳排放噸數。

1.2 投資目標 (附註)

報價貨幣：歐元 這項基金符合法國「股票儲蓄計劃」(PEA) 稅務安排資格。*	報價貨幣：歐元 這項基金符合法國「股票儲蓄計劃」(PEA) 稅務安排資格。* 基金須符合 SFDR 第 8 條的披露規定。
--	--

* 請注意，法國「股票儲蓄計劃」(PEA) 稅務安排與香港投資者無關。

1.3 整體風險承擔

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	
承擔法	承擔法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1.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達投資級別／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	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相關	定息證券相關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股票掛鈎票據／信貸掛鈎票據	點心債券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X	5a,7,10a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 歐元區股票基金	X	X												X									X	X		X	X	5a,5b,7,10a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1.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 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法國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50	0	0	0	30	15	30	0

1.6 典型投資者類別*

合併基金
就被合併基金及其相應接收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股票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 (1.2)「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
*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

1.7 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如本函件開首的「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顯示，被合併基金的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和 A 類別股份 - 歐元將各自併入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類別。

每項被合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派息政策、最低投資準則（如有）及收費結構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1.8 費用及收費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50%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5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⁸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94%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94%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歐元: 1.92% A 類別股份 - 歐元: 1.93% ⁹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1.9 最新基金規模

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法國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
62,786,329.32 歐元	397,401,788.46 歐元

⁸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⁹ 這項股份類別近期才推出，因此，該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收費結構相若的有關股份類別所提供的資料，按過去 12 個月的經常性開支預估的數據。實際數據與該預估數據可能不同，而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2.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生效日期：2022 年 1 月 17 日	
主要異同之處	
<p>投資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被兼併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日本小型及新興公司；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旨在透過首要（即接收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由日本股票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以提供長線資本增長。 接收基金是一項可持續發展基金，並為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接收基金採取可持續發展焦點策略（即基金將參考 MSCI ESG 評級及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積極物色可持續發展表現優於同業的公司），其最少 70% 的淨資產將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 關於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及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包括投資選擇程序和準則，以及接收基金所採用的剔除政策說明）的摘要載列於附錄 II。有關富達的可持續發展投資、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及相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p>風險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集中國家投資」風險）」、「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和「投資於多元化已發展市場的相關可持續發展風險」）」。 接收基金另外還須承受「可持續發展投資」風險，包括基於其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導致接收基金錯失投資良機的風險；證券的可持續發展特徵可能會隨著時間推移而改變，迫使投資經理須出售證券；ESG 評估方法缺乏標準化的分類法；以及投資選擇涉及投資經理的主觀判斷，因此存在可能無法正確應用相關的可持續發展特徵的風險。 被兼併基金須承受「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及「小型公司投資」風險，但這些並非接收基金的主要風險。 <p>費用及收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和 A 類別股份 – 日圓各自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而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的管理年費亦相同（即 0.80%）。 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和 A 類別股份 – 日圓各自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3%）及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08%），分別低於被兼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和 A 類別股份 – 日圓各自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4%）及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09%）。¹⁰ 	

¹⁰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2.1 投資目標

<p>基金首要投資於日本小型及新興公司，包括在日本地區證券交易所及東京場外市場上市的公司。</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參考 Russell/Nomura Mid Small Cap Japan with Dividends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p> <p>投資經理具有相對該指數廣泛的酌情權。儘管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將包括該指數的成份股，但基金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國家或行業，及所持投資比重與該指數不同，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p>	<p>基金旨在透過首要由日本股票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以提供長線資本增長。</p> <p>基金是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並採取可持續發展焦點策略，正如標題為「1.3.2(b) 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一節所述，基金最少 70% 的淨資產將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基金將持續考慮一系列廣泛的環境和社會特徵。環境特徵包括但不限於緩解和適應氣候變化、水資源及廢物管理，以及生物多樣性；而社會特徵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安全、供應鏈、健康和安全與人權。涉及環境和社會特徵的爭議事項被定期監察。富達的基本因素分析師負責分析各項環境和社會特徵，並透過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進行評級。基金奉行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以致力推動有關特徵。</p> <p>此外，投資經理將會剔除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為「C 級」或以下；或業務涉及化石燃料提煉、賭博及成人娛樂的發行機構的投資。</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參考 TOPIX Total Return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p> <p>投資經理具有相對該指數廣泛的酌情權。儘管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將包括該指數的成份股，但基金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國家或行業，及所持投資比重與該指數不同，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p> <p>股東務請注意，該指數並不是一項整合環境和社會考慮因素的指數。事實上，基金是奉行上文所述的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以推動環境和社會特徵。</p>
---	--

2.2 投資目標（附註）

<p>報價貨幣：日圓</p>	<p>報價貨幣：日圓 基金須符合 SFDR 第 8 條的披露規定。</p>
----------------	---

2.3 整體風險承擔

<p>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p>	
<p>承擔法</p>	<p>承擔法</p>
<p>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p>	
<p>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p>	<p>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p>

2.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	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相關	定息證券相關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	及其他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	股票掛鈎票據／信貸掛鈎票據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點心債券	一般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X	5a,7,10a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X	X						X														X	X		X	X	5a,5b,7,10a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2.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 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2.6 典型投資者類別 *

合併基金
<p>就被併基金及其相應接收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股票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1.2)「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p> <p>*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p>

2.7 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如本函件開首的「被兼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顯示，被兼併基金的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A 類別股份 - 日圓和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將各自併入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類別。

每項被兼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派息政策、最低投資準則（如有）及收費結構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2.8 費用及收費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 1.50% A 類別股份 - 日圓: 1.50%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 0.80%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 1.50% A 類別股份 - 日圓: 1.50%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 0.8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¹¹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 1.94% A 類別股份 - 日圓: 1.94%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 1.09%	A 類別股份 - 累積 - 美元(對沖): 1.93% A 類別股份 - 日圓: 1.93% Y 類別股份 - 累積 - 日圓: 1.08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2.9 最新基金規模

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日本小型公司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8,528,889,827.00 日圓	41,711,439,150.00 日圓

¹¹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3.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被併基金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生效日期：2022 年 1 月 31 日	
主要異同之處	
<p>投資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被併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馬來西亞股票證券；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接收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在東協地區（例如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的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 	
<p>風險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新興市場」風險）」、「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和「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 被併基金須承受「集中國家投資」風險，但這並非接收基金的主要風險。 	
<p>費用及收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 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4%）低於被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經常性開支（即 1.95%）¹²。 	

3.1 投資目標

<p>基金首要投資於馬來西亞股票證券。馬來西亞被視為新興市場。</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 MSCI Malaysia IMI Custom Capped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並非意味著基金將投資於該指數的成份股，儘管基金的大部份投資可能是該指數的成份股。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然而，鑑於基金高度集中投資於單一市場，預期基金的投資組合與該指數的成份組合將高度重疊。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p>	<p>基金首要投資於在東協地區（例如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的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東協國家的定義是東南亞國家協會的成員國，其中可能包括若干被視為新興市場的國家。</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 MSCI AC ASEAN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並非意味著基金將投資於該指數的成份股。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在投資選擇方面，投資經理具有廣泛酌情權，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行業、國家及證券類別，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p>
---	---

¹²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3.2 投資目標 (附註)

報價貨幣：美元	報價貨幣：美元 基金投資於東協地區，並可能投資於區內不同的國家。基金在區內任何國家的投資金額不受限制。
---------	--

3.3 整體風險承擔

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	
承擔法	承擔法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3.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	未達投資級別／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相關	定息證券相關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	點心債券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股票掛鈎票據／信貸掛鈎票據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5a,7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X	X					X				X										X	X		X	X	5a,7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3.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 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3.6 典型投資者類別 *

合併基金	
就被合併基金及其相應接收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股票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 (1.2) 「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	
*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	

3.7 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如本函件開首的「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顯示，被合併基金的 A 類別股份 - 美元將併入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類別。

被合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派息政策、最低投資準則（如有）及收費結構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3.8 費用及收費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	A 類別股份 - 美元：1.50%	A 類別股份 - 美元：1.5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¹³	A 類別股份 - 美元：1.95%	A 類別股份 - 美元：1.94%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3.9 最新基金規模

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馬來西亞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48,729,552.54 美元	765,674,896.67 美元

¹³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4.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被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生效日期：2022 年 1 月 31 日	
主要異同之處	
<p>投資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被併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接收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在東協地區（例如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的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 	
<p>風險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風險）」、「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和「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 接收基金另外還須承受「新興市場」風險，因為該基金可部份或全部投資於新興市場證券。與較發達市場的證券相比，這些證券的價格可能較為波動及／或流動性較低，因為這些證券可能牽涉較高風險及投資於較發達市場通常不會牽涉的特別考慮因素。有關波幅或缺乏流動性可能源自政治及經濟不明朗、法律和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證券轉讓、保管風險及貨幣／貨幣管制因素。 被併基金須承受「集中國家投資」風險，但這並非接收基金的主要風險。 	
<p>費用及收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 被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2%）低於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經常性開支比（即 1.94%）。¹⁴ 	

4.1 投資目標

<p>基金首要投資於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 FTSE Straits Times All Share Custom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並非意味著基金將投資於該指數的成份股，儘管基金的大部份投資可能是該指數的成份股。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然而，鑑於基金高度集中投資於單一市場，預期基金的投資組合與該指數的成份組合將高度重疊。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p>	<p>基金首要投資於在東協地區（例如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的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東協國家的定義是東南亞國家協會的成員國，其中可能包括若干被視為新興市場的國家。</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 MSCI AC ASEAN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並非意味著基金將投資於該指數的成份股。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在投資選擇方面，投資經理具有廣泛酌情權，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行業、國家及證券類別，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p>
--	--

¹⁴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4.2 投資目標 (附註)

報價貨幣：美元	報價貨幣：美元 基金投資於東協地區，並可能投資於區內不同的國家。基金在區內任何國家的投資金額不受限制。
---------	--

4.3 整體風險承擔

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	
承擔法	承擔法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4.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	未達投資級別／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相關	定息證券相關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	點心債券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股票掛鈎票據／信貸掛鈎票據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5a,7,10a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X	X					X					X									X	X		X	X	5a,7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4.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 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4.6 典型投資者類別 *

合併基金	
就被合併基金及其相應接收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股票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 (1.2) 「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	
*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	

4.7 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如本函件開首的「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顯示，被合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將併入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類別。

被合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派息政策、最低投資準則 (如有) 及收費結構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4.8 費用及收費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	A 類別股份 - 美元 : 1.50%	A 類別股份 - 美元 : 1.5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¹⁵	A 類別股份 - 美元 : 1.92%	A 類別股份 - 美元 : 1.94%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4.9 最新基金規模

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新加坡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東協基金
140,913,387.09 美元	765,674,896.67 美元

¹⁵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5.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生效日期：2022 年 1 月 17 日	
主要異同之處	
投資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被兼併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台灣股票；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接收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在大中華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及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 接收基金使用差價合約的最高及預期風險承擔水平（即分別佔其總資產淨值的 50% 和 10%）高於被兼併基金（即分別佔其資產淨值的 10% 和 0%）。差價合約可用作合成複製單一股票、股本證券籃子或指數的表現。然而，接收基金與被兼併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相同，即最高為各自資產淨值的 50%。使用衍生工具（例如差價合約）有時須承受「衍生工具／交易對手的一般風險」及「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包括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波幅風險、估值風險及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部份可導致接收基金所蒙受的損失顯著高於其投資在該等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 	
風險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集中國家投資」、「新興市場」風險）」、「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和「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 接收基金另外還須承受「中國相關」的「一般」風險，包括「人民幣貨幣及匯兌風險」、「中國資產」、「QFII」、「滬深港通」及「中國大陸稅務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民幣貨幣及匯兌風險」 – 目前，人民幣可透過兩個市場進行交易：一是中國境內市場（在岸人民幣或 CNY），一是中國境外市場（主要為香港）（離岸人民幣或 CNH）。雖然 CNH 及 CNY 是同一貨幣，但卻以不同的匯率買賣，而 CNH 與 CNY 的匯率走勢一旦出現區別，可能會對投資者造成不利影響。CNY 不可自由兌換，並須受外匯管制，以及須符合中國政府的若干規定；而 CNH 則可自由買賣。概不保證人民幣兌投資者的基本貨幣將不會貶值。人民幣一旦貶值將可對投資者在接收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負面影響。在若干特殊情況下，受到外匯管制及適用於人民幣的各項限制所影響，可能須延遲以人民幣支付的贖回付款及／或派息付款。 「中國資產」風險 – 基於中國相關法律及規例的不確定性和變動，以及中國政府及／或監管機構有機會實施可影響金融市場的政治、社會和經濟政策，對接收基金可能造成負面的影響。 「QFII」風險 – 接收基金能否作出相關投資或全面執行或遵循其投資目標及策略，取決於中國的適用法例、規則和法規（包括投資限制，以及撤回資本與收益的規定），這些法例、規則和法規可被修訂，而有關修訂可能具追溯效力。若因 QFII 地位的批准被撤銷／終止或失效而導致接收基金可能需要出售其證券持倉，或被禁止買賣相關證券及撤回接收基金的資金，或若任何主要營運商或交易方（包括 QFII 保管人／經紀商）破產／違約及／或喪失履行其義務的資格（包括執行或結算任何交易，或轉移資金或證券），接收基金可能會蒙受重大損失。 「滬深港通」風險 – 滬深港通的相關規則及法規可予修訂，並可能具追溯效力。透過滬深港通進行投資亦須承受若干風險，例如額度限制、暫停交易風險、營運風險、透過前端監察限制賣盤、剔除合資格股票、結算及交收風險、持有中國 A 股的名義持有人安排，以及監管風險。若透過該計劃進行的交易被暫停，接收基金透過該計劃投資於中國 A 股或參與中國市場的能力將遭受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接收基金達成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將受到負面影響。 「中國大陸稅務風險」 – 現行中國稅務法例、法規和實務守則對透過 QFII 地位或滬深港通或接收基金在中國的投資連接產品所取得的已變現資本收益的規定（可能具追溯效力）仍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接收基金的稅務責任如有任何增加，對接收基金的價值可能造成負面影響。 	
費用及收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 被兼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2%）低於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美元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3%）。¹⁶ 	

¹⁶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5.1 投資目標

<p>基金首要投資於台灣股票。台灣被視為新興市場。</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參考 MSCI Taiwan Capped 8%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p> <p>投資經理具有相對該指數廣泛的酌情權。儘管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將包括該指數的成份股，但基金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國家或行業，及所持投資比重與該指數不同，以把握投資機會。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表現將有別於該指數；但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p>	<p>基金首要投資於在大中華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及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的股票證券。該地區包括若干被視為新興市場的國家。基金可把其淨資產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 B 股。</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投資經理為基金挑選投資時，以及就監控風險目的而言，將會考慮 MSCI Golden Dragon 指數（「該指數」），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在監控風險時，投資經理可參考該指數以制定內部指引。這些指引代表相對於該指數的整體投資水平。若基金投資於該指數所包含的證券，基金對這些證券的投資分配也有可能與該指數的分配不同。在投資選擇方面，投資經理具有廣泛酌情權，並可投資於未有納入該指數的公司、行業、國家及證券類別，以把握投資機會，儘管基金的大部份投資可能是該指數的成份股。短期而言，基金的表現可能貼近該指數，視乎市場狀況而定。長期而言，預期基金的投資組合及表現均可能有別於該指數。基金的表現可對比該指數的表現以進行評估，因為該指數的成份股是基金所投資的公司所屬類別的代表。</p>
---	---

5.2 投資目標（附註）

<p>報價貨幣：美元</p> <p>詳情請參閱 1.5「其他資料」一節。</p>	<p>報價貨幣：美元</p> <p>基金可透過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的 QFII 地位，及 / 或透過按照現行法例及法規令基金可獲得的任何准許投資方法（包括透過滬深港通或任何其他合資格的投資方法），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或透過中國 A 股連接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股票掛鈎票據、參與票據、信貸掛鈎票據或投資於中國 A 股的基金），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p> <p>基金將可把合共最高 60% 的淨資產直接及 / 或間接投資於中國境內 A 股及 B 股。</p> <p>基金投資於大中華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及台灣），並可能投資於區內不同的國家。基金在區內任何國家的投資金額不受限制。</p>
---	--

5.3 整體風險承擔

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	
承擔法	承擔法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5.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達投資級別／	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	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 相關	定息證券 相關	股票掛鈎票據／信託掛鈎票據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及其他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	點心債券	一般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一般	一般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5a,7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X	X					X	X				X			X									X	X		X	X	5a,7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5.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 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50	10	0	0	30	15	30	0

5.6 典型投資者類別 *

合併基金	
就被合併基金及其相應接收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股票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 (1.2)「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	
*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	

5.7 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如本函件開首的「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顯示，被合併基金的 A 類別股份 - 美元將併入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類別。

被合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派息政策、最低投資準則 (如有) 及收費結構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5.8 費用及收費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	A 類別股份 - 美元：1.50%	A 類別股份 - 美元：1.5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¹⁷	A 類別股份 - 美元：1.92%	A 類別股份 - 美元：1.93%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5.9 最新基金規模

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台灣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大中華基金
105,788,370.87 美元	1,254,048,337.36 美元

¹⁷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6.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併入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被兼併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生效日期：2022 年 2 月 14 日	
主要異同之處	
投資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首要（即被兼併基金資產的最少 70%（及通常為 75%）投資於英國股票證券；而接收基金的投資目標旨在透過主要（即接收基金資產的最少 70%）由在英國上市、註冊成立，或以英國為註冊地或主要在英國進行業務活動的公司所發行的股票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以提供長線資本增長。 接收基金使用差價合約的最高及預期風險承擔水平（即分別佔其總資產淨值的 100% 和 40%）高於被兼併基金（即分別佔其資產淨值的 10% 和 0%）。差價合約可用作合成複製單一股票、股本證券籃子或指數的表現。然而，接收基金與被兼併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相同，即最高為各自資產淨值的 50%。使用衍生工具（例如差價合約）有時須承受「衍生工具／交易對手的一般風險」及「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包括流動性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波幅風險、估值風險及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部份可導致接收基金所蒙受的損失顯著高於其投資在該等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 	
風險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可能均須承受下列風險因素：「一般」、「資產類別特定風險（「股票」風險）」、「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集中國家投資」風險）」、「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風險（「一般」、「短倉配置」、「積極貨幣配置）」、「特定衍生工具」風險）」及「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可持續發展風險」、「與證券借貸有關風險」和「投資於多元化已發展市場的相關可持續發展風險」）」。 接收基金另外還須承受「小型公司投資」風險，因為該基金可能投資於中型及小型公司。中小型公司的證券價格一般較大型公司更趨波動；對比大型和發展較成熟的公司，這些公司的證券往往欠流通，而且市價突然波動的風險亦較高。投資於中小型市值的公司證券，一般被視為可提供較大的升值機會，但由於這類公司普遍易受疲弱經濟或市場環境的負面影響，故同時須承受高於較成熟公司通常所附帶的風險。 被兼併基金須承受「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但這並非接收基金的主要風險。 	
費用及收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被兼併基金及接收基金的收費結構相若，A 類別股份 – 英鎊的管理年費相同（即 1.50%）。 被兼併基金 A 類別股份 – 英鎊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4%）低於接收基金 A 類別股份 – 英鎊的經常性開支比率（即 1.95%）。¹⁸ 	

6.1 投資目標

<p>基金首要投資於英國股票證券。</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而參考 FTSE All Share 指數（「該指數」）僅作比較表現之用。</p>	<p>基金旨在透過主要由在英國上市、註冊成立，或以英國為註冊地或主要在英國進行業務活動的公司所發行的股票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以提供長線資本增長。投資經理將專注於其認為被低估並具有復甦潛力（即股價可能回升以反映業務基本因素持續轉佳），但未被市場認可（即特別機會）的公司。基金的投資組合將涵蓋大、中及小型公司。投資經理在挑選公司時，不受規模或行業所限制，其選股決定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有關選擇能否提供吸引的投資機會。</p> <p>基金採取積極管理，參考 FTSE All Share 指數（「該指數」）僅作比較表現之用。</p>
---	---

¹⁸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6.2 投資目標 (附註)

報價貨幣：英鎊 這項基金符合法國「股票儲蓄計劃」(PEA) 稅務安排資格。* 由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這項基金將不再符合法國「股票儲蓄計劃」(PEA) 稅務安排資格。*	報價貨幣：英鎊
--	----------------

* 請注意，法國「股票儲蓄計劃」(PEA) 稅務安排與香港投資者無關。

6.3 整體風險承擔

整體風險承擔計算方法	
承擔法	承擔法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最高為被兼併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最高為接收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6.4 風險因素

法定名稱	資產類別 特定風險				投資焦點／風格相關風險							特定投資工具 相關風險			衍生工具／ 交易對手風險				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									
	一般	股票	債券及其他債券工具	商品	房地產相關	多元資產	集中股票／發行機構投資	集中國家投資	集中行業投資／焦點主題	小型公司投資	未達投資級別／未獲評級證券及高收益債務工具	新興市場	俄羅斯	歐元區風險	中國相關	定息證券相關	可換股債券、混合證券、或然可換股證券	股票掛鈎票據／信貸掛鈎票據		有抵押及／或證券化債務工具	其他具有損失吸收特點的投資工具	一般	短倉配置	高槓桿水平	積極貨幣配置	特定衍生工具		
															點心債券	點心債券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X	X					X	X														X	X		X	X	5a,7,10a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X	X						X	X														X	X		X	X	5a,7,10a

有關「認購章程內的其他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6.5 歐盟證券融資交易規例

基金名稱	差價合約		總回報掉期		證券借貸		回購和 反向回購協議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最高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預期水平 (佔總資產淨值%)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10	0	0	0	30	15	30	0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100	40	0	0	30	15	30	0

6.6 典型投資者類別*

合併基金
就被合併基金及其相應接收基金各股份類別的典型投資者類別而言，是指有意參與股票市場投資，並準備承受認購章程第一部份 (1.2)「風險因素」一節所述適用於本公司旗下每項股票基金的風險的投資者。股票基金的投資可視為一項中期或長期投資。
* 此節所載資料僅供參考。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投資者應考慮本身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本身的風險承擔能力、財務狀況、投資目標等。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代表銀行或其他財務顧問的意見。

6.7 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的特點和特徵

如本函件開首的「被合併及相應接收股份類別列表」所顯示，被合併基金的 A 類別股份 - 英鎊將併入接收基金的相應股份類別。

被合併及接收股份類別在派息政策、最低投資準則（如有）及收費結構方面均具有相同的特點。

6.8 費用及收費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管理年費 (佔資產淨值 %)	A 類別股份 - 英鎊：1.50%	A 類別股份 - 英鎊：1.50%
每項股份類別的 經常性開支比率 ¹⁹	A 類別股份 - 英鎊：1.94%	A 類別股份 - 英鎊：1.95% ²⁰

有關合併基金的費用及收費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及合併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6.9 最新基金規模

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的資產淨值	
被合併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基金	接收基金 富達基金 - 英國特別機會基金
91,726,969.58 英鎊	57,945,324.05 英鎊

¹⁹ 經常性開支比率代表根據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載的經常性開支計算所得。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²⁰ 這項股份類別近期才推出，因此，該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收費結構相若的有關股份類別所提供的資料，按過去 12 個月的經常性開支預估的數據。實際數據與該預估數據可能不同，而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附錄 II： 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及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摘要

此附錄 II 載列富達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以及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及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所採用的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這兩項基金均為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的成員，並符合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

在此附錄 II 內有關「接收基金」的提述，僅指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歐元區股票基金及富達基金 - 可持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可持續發展投資的一般方針

除了研究潛在投資的財務業績外，接收基金的投資經理（「投資經理」）還會輔以質化和量化非財務（或非基本因素）分析，包括 ESG 風險，並將有關分析納入投資決策及風險監控流程，以顯示其代表的潛在或實際重大風險及／或機會，從而盡量提高經長期風險調整的回報。「ESG」是環境 (E)、社會 (S) 或管治 (G) 的統稱。

「質化評估」將參考（但不限於）案例研究、與發行機構有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產品安全文件、客戶評論、公司考察或從專有模型和當地研究組織取得的數據。

「量化評估」將參考外部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 MSCI）的 ESG 評級，或參考投資經理主要採用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並使用第三方證書或標籤、碳足跡評估報告，或發行機構從 ESG 相關活動所產生的收益或利潤百分率等相關數據所作出的內部評級。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是由富達的研究分析師創建的專屬評級系統，用作評估個別發行機構。這些評級根據特定行業因素，以及基於對發行機構的可持續發展特徵隨著時間作出的預期變化評估所作出的走勢預測，向發行機構授予 A 級至 E 級的評分。有關評級是根據「由下而上」的基本因素研究，以及根據與每家發行機構所屬行業有關的重大 ESG 課題，利用特定準則作出的重要性評估為基礎。

ESG 評級及相關的 ESG 數據將存放於由投資經理營運的中央研究平台，並會定期審查 ESG 數據的供給及其來源，以確保在持續評估可持續發展風險時可繼續發揮其適用性、充份性和有效性。

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

接收基金最少 70% 的淨資產投資於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的證券。可持續發展特徵的定義是透過參考不同的指標組合而制定，例如外部機構提供的 ESG 評級或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

接收基金最高 30% 的淨資產獲准投資於不被視作維持可持續發展特徵，但展現其可持續發展指標持續轉佳的發行機構。可持續發展指標持續轉佳的發行機構是指根據富達可持續發展評級的走勢展望而獲分類為有關類別的發行機構，或可透過實施及執行正式的互動協作計劃而展現其具有轉佳潛力的發行機構。用作釐定該參考評級的準則可能會隨著時間而改變，並將作出更新。

接收基金奉行增強型原則為本剔除政策，根據投資經理不時釐定的特定 ESG 準則，就若干行業、公司或實務措施同時進行標準篩選 (norms-based screening) 及負面篩選 (negative screening)。標準篩選包括投資經理認為未能按照公認國際標準（包括聯合國全球契約）從事業務的發行機構。

負面篩選包括投資於或涉及以下各項的發行機構：(i) 具爭議性武器（生物武器、化學武器、燃燒性武器、貧鈾、無法檢測的碎片、致盲激光、集束炸藥、地雷及核武器）；(ii) 生產常規武器（並非核子、化學或生物性質的戰爭武器）；(iii) 生產擬向平民出售的半自動槍械；或向平民出售半自動槍械；(iv) 煙草的生產、零售、分銷及特許授權；及 (v) 動力煤開採及發電，惟符合以下情況將獲准許：發行機構的可再生能源活動所佔收益超過動力煤活動所佔收益；或發行機構已作出有效承諾，基於核准的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Science Based Targets) 或符合「轉型路徑倡議」(Transition Pathway Initiative) 的情境或合理等效的公開承諾，以確保其目標與巴黎協定保持一致。投資經理可設定收益界限以作出更精細的篩選。透過投資管理流程，投資經理旨在確保被投資公司遵循良好的管治規範。

投資經理在考慮投資程序後，可不時酌情決定實施其他可持續發展規定及剔除準則。

有關富達的可持續發展投資、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富達可持續發展基金家族框架及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認購章程。

